



(美)贾斯廷·卡普兰 著
赵炳权 译

沃尔特·惠特曼
的一生

沃尔特·惠特曼的一生

[美] 贾斯廷·卡普兰著

赵炳权译

广东人民出版社

由国际文学总署提供版权。白金汉街
六号，伦敦W.G. 3

Rights granted by International
Literary Agency, 6th Buckingham Street,
London, W. G. 3

Kaplan, Justin
Walt Whitman, A Life
First Touchstone Edition, 1986
Published by Simon & Schuster, Inc.

沃尔特·惠特曼的一生

〔美〕贾斯廷·卡普兰著

赵炳权译

*

广东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大沙头四马路10号)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32开本 16,125印张 6 插页 360,000字

1988年12月第1版 1988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5,000册

ISBN 7-218-00254-4/I·23

定价：5.75元

译者前言

十九世纪美国最杰出的诗人沃尔特·惠特曼，一生的经历是和那个时代动荡的、沸腾的美国历史交织在一起的。他幼年因家境贫寒而只念过五六年的小学。但他勤奋努力，刻苦自学，终于成为一位伟大的诗人。尽管他走过的生活道路坎坷不平，经常遭受贫困、失业和疾病的折磨，但始终保持旺盛的乐观主义精神。他当过印刷所学徒、排字工人、差役、木匠、小学教师和报馆编辑，参加过许多劳动实践，和许多普通劳动者结下了深厚的友谊。在他成名以后，仍然认为自己和普通劳动人民没有什么两样，从他们身上学到了许多有益的东西。他歌唱美国的物质进步，认为“美国的本身实质上就是一首最伟大的诗。”他热爱自由，憎恨压迫与奴役，强调“凡是有奴隶和奴隶主的地方，就没有自由人立足的余地。”南北战争期间，他既运用诗歌作为反对奴隶制度的斗争武器，而且还自愿参加伤兵看护工作，经他照料过的伤病员达十万人。过度疲劳和病毒感染是他晚年身体致残的一个直接原因。林肯被刺杀后，他怀着极度悲愤的心情写下了悼念的诗篇。

惠特曼的诗集《草叶集》凝结了他毕生的心血，反映了时代的精神，闪耀着民主的光辉，表现了美国人民的愿望和感

情。深厚的生活基础为诗人提供了丰富的创作泉源。他在创作上坚决走自己独特的道路，打破了传统诗歌格律的束缚，写出了“自由体”的诗歌，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但这本诗集从一开始就很受冷遇，恰如诗人生平遭遇那样，受尽了歧视、讽刺、谩骂和迫害的磨难。

当惠特曼在世的时候，就已经有人撰写他的传记了。在美国和其他国家，早就出版过不少有关这位诗人的传记和研究著。这本八十年代初出版的传记，材料丰富，观察敏锐，是作者在进行了大量研究工作之后写成的，因而曾荣获当年美国全国图书奖。作者贾斯廷·卡普兰是美国当代一位才气横溢的传记作家，曾以他著的《克莱门斯先生和马克·吐温》一书荣获普利策奖和美国全国图书奖。他打破了写传记总是先从一个人的诞生开始的习惯做法，先从诗人在新泽西州卡姆登定居下来时写起。他没有把传记变成许多人名和地名的堆积，或按年代顺序的史实罗列，而是以富于想象的轻快笔调，把惠特曼的一生写得有血有肉，有声有色，并处处和《草叶集》的有关诗篇联系起来，具有吸引人的力量。因此，它出版后被评论家称赞为“对这位伟大诗人最生动、最深刻的描述。”这样一本传记有助于我们深入理解《草叶集》许多诗篇的历史背景、写作动机和思想内容。

本书系根据美国西蒙—舒斯特出版公司试金石丛书1986年版译出。原书照片较多，只选用了其中一部分。凡未注上“译注”二字的脚注均属原注。有些原注因参考价值不大，没有译出以省篇幅。因译者水平所限，如有错误或不当之处，均切望读者予以批评指正。

1988年5月

目 次

译者前言	1
第一章 米克尔街	1
第二章 永息的幽宅	34
第三章 “母亲、父亲、水、大地、我……”	66
第四章 “一个青年人灵魂的阴暗与光明”	95
第五章 “这是城市，我是市民之一……”	124
第六章 “那个最后的、高于一切的字， 是什么呢？”.....	152
第七章 “天命”.....	167
第八章 奇境.....	200
第九章 密集队伍.....	222
第十章 启发.....	252
第十一章 “伟大事业的开端”.....	276
第十二章 “生活的海洋”.....	306
第十三章 流星.....	331

第十四章	“亚美利加，在她青春年少的时候 被送进了医院”	373
第十五章	善良的白发诗人	418
第十六章	通路	454
第十七章	林间小溪	483

第一章 米克尔街。

(一)

1884年春，诗人沃尔特·惠特曼在新泽西州平淡无奇的城市卡姆登买下了一座房子。这样，在他已经六十五岁的时候，生平第一次睡在自己的屋顶下面。十一年前，他中风瘫痪，又遭丧母之痛，精神大受刺激，这时亏得他弟弟乔治·华盛顿·惠特曼收留了他。乔治是个品性耿直、讲求实际的人，在卡姆登一家铸管厂当检查员。这一邀请是他先恳切地提出的，并被爽快地接受了。但后来的事实证明，对每个有关的人来说，这种安排充其量只能让人勉强容忍。乔治关心的只是管子和金钱，而沃尔特则抱怨这所屋子里的冰冷气氛（无论是精神上还是气温上）。乔治同样感到困惑和忿激，他曾回忆说，“母亲和我的想法一样，都不知道该怎样对待他才好。”乔治把他哥哥的《草叶集》拿来与当年（1855年）出版的另一部美国史诗——朗费罗教授优美的《海华沙之歌》^①加以比较，说，“据我们看来，这一本和那一本差不多都是一样糟。”在乔治看来，《草叶集》要不是一场胡闹，就是神经失常；沃尔特的诗歌颂男女爱情，特别是《亚当的子孙》这组诗是“妓院里才有的货色”，使他名声不好。已经有些批评家

^① 亨利·华兹渥斯·朗费罗（1807—1882年），美国诗人。他的长诗《海华沙之歌》是根据许多印第安人的传说写成的。——译注

指责这些诗公然谈到身体功能，毫无廉耻，简直是放荡不羁。“你究竟在干什么？”乔治问沃尔特。“没什么，乔治。”沃尔特从来不向家人解释他的作品，也从未给他们写过一封可称作带点文学味道的信。“我只不过做了我做过的事，这就是全部秘密。”“你真是顽固不化，”乔治说，“沃尔特，你比一大车砖块还要顽固。”

乔治发觉这种倔强的性格很难与这样的事实调和，即年复一年，声名显赫的来访者从外国来到这个毫不起眼的卡姆登，登门拜访《草叶集》的作者。奥斯卡·王尔德①——沃尔特称之为“一个漂亮的大个小伙子”——在乔治的屋里喝着接骨木酒和热棕榈汁，然后给“我最最亲爱的沃尔特”写了一张便条说，“在美国这样辽阔广大的国度里，再没有别的人能使我如此热爱和如此尊敬。”在史蒂文斯街这幢房子的客厅里，陈设和装饰着平常的大堆杂乱照片和内战纪念品，在玻璃铃下面悬挂有各种杂物，架子上的各种摆设积满了灰尘。现在又增加了一张写着“奥斯卡赠给沃尔特”的大照片。国际驰名的美食家、作家，第一霍顿男爵理查德·蒙克顿·米尔恩斯，非常愉快地在这个地方和美国主要的、也许是唯一有世界声望的诗人共进家常的烤苹果。这位诗人是一本激进书的作者和一种激进意识的创造者。

我自知不能安静，也要别人不得安宁。

惠特曼这样写道。

因为我面对着平静、安全和所有既定

① 奥斯卡·王尔德（1856—1900年），英国唯美主义作家。
——译注

的法规，要推翻它们。

根据其中的一位来访者、博物学家约翰·巴勒斯的说法，惠特曼好比一只进了养鸭池的海中巨兽。

对乔治和他的妻子路易莎来说，让鱼和海中巨兽在一起游泳只能是一种折磨。当路易莎和婆婆住在一起的时候，就已经受够了折磨。自那时以来，她已经失掉了两个孩子：一个在出世后八个月就夭折，另一个胎死腹中。她除了要照料中风后半身不遂的沃尔特，还要照顾他的弟弟埃迪。埃迪神经不正常，当时也住在史蒂文斯街。直到1881年把他送入精神病院之前，路易莎天天要帮他洗澡和穿衣，照管他吃饭，碰到他在吃饭僵呆起来的时候，还得及时加以制止。

沃尔特虽然衰老了，但精神矍铄，他喜欢路易莎，就象她喜欢他那样。然而，每当她按铃吃饭的时候就恼火。他总象听到了另一种信号那样，作出相反的反应。他天天洗澡，直到饭桌上的菜都凉了，仍可听到他坐在澡盆里一边泼水，一边有调无词地哼着《当约翰尼随军行抵家乡的时候》、《黑人要自由》和《星条旗永不落》^①，还有歌谣和跑调的意大利歌剧

① 惠特曼喜欢哼唱的这些歌曲都是爱国的和进步的。《星条旗永不落》的歌词作者弗朗林斯·斯科特·基于1812年反英战争期间，登上切萨皮克湾的英舰交涉释放被俘平民。他登舰后，英舰随即猛轰麦克亨利炮台达二十五小时之久。翌晨他望见炮台仍然坚守不屈，看到“我们的旗帜仍在飘扬，”于是写下了这首激动人心的歌曲的歌词。题目最初为《坚守麦克亨利炮台》，曲调采取英国歌曲《献给天堂的阿纳克里昂》，后改现名。1931年，《星条旗永不落》经美国国会通过，定为美国国歌。由乐队指挥帕特里克·吉尔摩（笔名路易斯·兰伯特）创作的《当约翰尼随军行抵家乡的时候》，是南北战争期间广泛流行的一首爱国歌曲。《黑人要自由》是托马斯·赖斯所作的一首废奴主义歌曲。——译注

咏叹调。意大利歌剧曾是他一生的爱好。有时他吃力地拄着手杖，带着那只黄白色小狗蒂普一同出去，蹒跚地绕他住的那个街区走上一圈，或搭轮渡在特拉华河上走一趟来回。如果心血来潮，或是临时接到了邀请，他就去纽约或费城探访朋友，或到附近的劳雷尔斯普林一个农庄里小住，独自一人在“林间小溪”的池塘边或树林中，一呆就是几个钟头。他每天睡得很晚，对各种约会、日程安排和吃饭以及乔治和路易莎喜欢的有规律生活，从来都漫不经心，认为那样太压抑。“他似乎老象一个过往的客人那样生活。”巴勒斯说，“他的热情和精力都放到他的书上去了。”

虽然乔治还不至于把他的哥哥说成是个不中用的人，但他并不隐瞒他的不满。“有时候有人提出很好的建议，是有关文学方面的工作的，让他有机会去赚些钱，但他总是拒绝，除非一切都按照他的意图去进行。常常出现的情况是，当别人规劝他时，他不是说‘我们不谈这些吧！’就是索性扯到别的事情上去……他从来不会为了金钱而作出什么让步，总是如此……关于文学沃尔特是懂行……但论起作买卖，我们其余各人可就强多了。在生意的事情上我们都给搅和啦。”乔治后来留下的财产除了不动产之外，还有一笔五万八千多美元的现金。沃尔特的另一个弟弟杰夫在圣路易斯当土木工程师，他有能力送两个女儿去东部念私立学校。不过沃尔特远不是象乔治所认为的那样不切实际。他一丝不苟地照付他住在史蒂文斯街的食宿费用。几年里，他甚至还贷款给乔治。他一直在经济上为埃迪承担责任，还把他的六千美元储蓄存款和他的著作版权及不动产等遗赠给了埃迪。

当乔治和路易莎从卡姆登搬迁到约二十英里外新泽西州的伯灵顿时，沃尔特觉得这是他重新获得自由的机会，就谢

绝了他们邀请他继续一同生活的建议，自己留了下来。这一决定激怒了乔治，两人的关系紧张起来。沃尔特手头上有一千二百五十美元的现金——这是从最近销售了一批《草叶集》而得来的收入，以及向费城《大众纪事报》出版人借的一笔钱，就按这价他把一千七百五十美元的价格压低，买下了米克尔街三二八号那座房子。这幢两层的破房子，坐落在一个劳动阶层的聚居区内。虽然它还不是象乔治所说那样是个贫民窟，但从舒适的角度来说，它比史蒂文斯街的设施降低了好几级。从宾夕法尼亚海滨那边吹过来的西南风，夹杂着肥料加工厂散发出来的令人窒息的气味。卡姆登——安博伊铁路的火车，就在房子约一百码以外的地方经过，日夜喘着气，发出格格响声。在这里还能听得见工厂的汽笛声，以及特拉华河上的船舶和渡轮码头的嘈杂声。每逢星期天，街区转角处那座卫理公会教堂就发出刺耳的钟声和合唱歌声，迫使惠特曼不得不紧闭窗户。对面的街道上，有个女人弹钢琴一次就弹几个钟头——“她弄出来的声响简直就压倒一切，搞得他无可奈何。”还有邻居的吹笛敲鼓，小孩的放鞭炮，都使他饱受折磨，竟然把7月4日^①也看成是个头痛的日子。然而，不管怎样，他认为在“自己所有的小破棚里”定居下来，总算是一件值得高兴的事。

买下了这幢房子以后，他曾经希望原先住在这里的一个老工人和他的妻子能继续留下来帮他管理房子，以此来代替缴纳房租。但过了十个月以后，也许出于类似住在史蒂文斯街时的那种内部磨擦，他们搬出去了，还带走了全部家具。他睡在这座空荡荡的房子楼上的前房里，房间的地板是用狭

① 7月4日是美国独立纪念日，美国的国庆节。——译注

长的厚木板铺成的。有个烧木柴的炉子和一个通往墙外的烟筒，还有三个朝北的窗户，窗外看得见一棵枯树的枝丫。他用煤油炉做饭，拿一个包装箱子当饭桌用。尽管他这时走路一瘸一拐比以前更厉害，而且还不时感到头昏眼花，但仍独力想法把一切都安排得妥当一点。这种情形引起了一些流言——虽然并没有充分理由，把他说成是一个被社会遗弃的人。后来，他邀请住在几个街区外的一个水手的遗孀玛丽·戴维斯来给他料理家务，让她住到后面一个房间里以作为非正式的交换。邻居说起闲话来了，但玛丽还是搬了进去，住了七个年头，一直到惠特曼去世。接着，她上诉要求取得这笔房产，声言她掏腰包为他花的钱，大大超过了他在遗嘱中指定给她的一千美元。也许她当初搬进去的时候，曾经祈望过两人会结婚，所以她把家中杂物和收藏的航海纪念品，连同一只狗、一只猫和几只鸟都带了过去。

据认识惠特曼已有大约二十年的约翰·巴勒斯说，惠特曼是直到年老的时候，才充分显露出他的风采和气质。这时他健康不佳，常常会显得急躁，固执。但整个来说，他给人以开朗、沉着和悠闲的印象。他体重二百磅，身高约六英尺，有着粗壮的手脚，阔大的鼻子和厚厚的嘴唇，就是外国人常与美国人相联系的那种野鹰般的相貌。他喜欢吃荞麦饼、牛排、牡蛎和喝浓咖啡。除非和别人一起共坐一桌，否则，他总爱直接拿起他的大水罐喝水，直接举起酒瓶喝他的雪利酒或兰姆酒。他的举止极象一个野外工作的人那样随便、从容。他最要好的朋友是劳动者、赶马车工，象公共马车管理员彼得·多伊尔那样的半文盲，和新泽西州一个农场的童工哈里·斯塔福德。他和别人碰面打招呼时总喜欢说一声“好吗您！”和别人分手时还爱说上一句：“回头见！”当一

个费城装订商交货太慢的时候，他就说，“得用针把这只蠢驴戳一下，但不要戳得太深，免伤了他，只提醒一下便够了。”说完哈哈大笑起来，直到掉下眼泪。

巴勒斯认为这种品性正是惠特曼的“男子气”的十足表现，但同时觉察到另一种品质——“潜伏在他身上的一种奇妙的女性气质；这表现在他说话的声音，他的皮肤的纤细纹理，以及温柔的动作和姿态。”惠特曼在诗歌中创造的主人公，是身强力壮、走起路来昂首阔步的人，是“粗人”。惠特曼本人则不然，是“一个高大但又纤弱的母性男人”。作为一个战争中的战士这种性格是很不相称的，不相称得就象谢尔曼将军①是个护士那样。他的皮肤呈淡红色，肌肉柔软，象小孩那样。身上总散发出肥皂和科隆香水的气味。他身边总喜欢放上一盆花——石竹、木犀草、蔷薇、紫丁香，总之是当令的时花。随着年龄的增长，他的胡须和头发也愈来愈稀疏和变得灰白，更突出了脸部的清晰轮廓，突出了那高高的前额，那弯曲的眉毛下浅蓝灰色眼睛；他的目光令人惊奇地温柔而敏锐。他按照贵格会②教徒的习惯，在室内仍然戴帽；他戴的是一顶柔软的灰色圆边毡帽，戴的时候总是朝后歪过去。他穿一身粗布衣服，和原色亚麻布宽领衬衣，不结领带，大敞着胸。在特别的场合，他穿一件经玛丽·戴维斯在衣领和腰部加添了花边的衬衣。他是无可否认地有着自己的一派风度。1887年见过惠特曼的一个青年诗人曾经惊叹：“在

① 威廉·谢尔曼（1820—1891年），美国南北战争期间联邦军的著名将领。——译注

② 贵格会又称“公谊会”或“教友派”，是基督教新教的一派。
——译注

男子中间从未见过这样漂亮的一个老人。”巴勒斯也说，“我毫不怀疑，他是这时代、这国家里所曾见过的最好看的一个人。”根据见过他的人所说的，有许多摄影师、画家和雕塑家是会赞同巴勒斯的看法的。

惠特曼在米克尔街的卧室让来访者想起报社的办公室，想起正处于脱粒时节的一片玉米田，地上堆满玉米的外壳和茎；想起马尾藻海^①，想起惠特曼最喜欢的一本书——托马斯·卡莱尔的《补缀的裁缝》^②里托伊费尔斯德罗克教授的书房。“这是一个奇特的房间，到处是书籍和碎纸片，还有杂七杂八的、可能想象得到的各种破烂东西，它们‘在共同的元素——即尘埃的覆盖之下合成一体’”。惠特曼认为他的房间应该象个船舱，一切需要的东西都可以随手拿得到，因而也该象船的形状。尽管实际的情况看起来恰恰相反。从他置放在储藏室的盒子和包裹那里，从一个锁铁边双搭扣的大箱子那里——他在华盛顿一直使用这箱子，现在被放在卧室里靠墙的地方——散出一堆堆象波浪般漂移的纸片。对可以想象得到的各种书写的或印刷的材料他都小心保存起来，这包括手稿、节省下来并写满了密密麻麻的字的信笺和空白单据，褪了色的写字纸残片，甚至还有一卷卷用别针别着、粘贴着和用绳子捆扎起来的墙纸。他收藏的还有笔记本和日记簿，其中有许多是自制的；还有剪贴簿，收到的信函和已发出的函

① 马尾藻海指北大西洋西印度群岛东北的一个海域，因那里的海面布满以马尾藻为主的藻类而得名。——译注

② 托马斯·卡莱尔（1795—1882年），英国作家、历史学家和唯心主义哲学家。《补缀的裁缝》是他的著名讽刺作品。——译注

件底稿，印刷厂送来的校样和样本、照片、备忘录、传单、收据、清款单、官方文件、杂志和报纸的剪辑等等。其中不时还混杂着一只鞋、一迭邮票或一根木头棒。这些玩艺儿象潮水一般在惠特曼坐的椅子前面形成一个宽阔的半圆形，扩展到房间里的每个角落和家具的底下，一直漫向外面的过道。

年复一年，惠特曼用他的手杖弯柄拨动这堆档案资料，不时有涉及他个人历史的一些残留物品涌现出来。这里有关于他还清一笔旧债的文件，涉及1865年他被撤消在政府里的办事员一职的材料，有一则“出售”广告，是惠特曼仍住在南方的时候，一个名叫阿萨·汤姆森的人于1848年5月11日在《纳奇兹自由商人》上面刊登的。广告上写着：“余由密苏里甫抵此地，携来黑人十名，拟以现金交易廉价出售。余有数名青年约二十一岁左右之青年，强健能干，属头等货色。”（“据汤姆森先生的这种表达方式，”惠特曼对这则广告评论说，“你会当他是在推销百货商店的一批廉价货呢。”）无意地混杂在这些乱纸堆中的还有1855年7月21日拉尔夫·华尔多·爱默生①从康科德发出的那封信。信还装在信封里，信封上面写着“沃尔特·惠特曼先生台启”的字样。当时正值《草叶集》进入一个冷漠的世界之后只有几个星期。“我认为它是美国所曾有过的最不寻常的才能与智慧的典范作品，”爱默生在信上对这位三十六岁的诗人说，“在你正处于一个伟大事业的开端之时，我谨向你表示祝贺。有了这样一个开端，你这

① 拉尔夫·华尔多·爱默生（1803—1882年），美国散文家、诗人和哲学家；美国超验主义思想运动的代表人物。该信全文见本书第十一章。——译注

一事业必将长久地处于令人注目的地位。”这封信消失不见已经有好几年了。

惠特曼房间的地板上有些断简残篇表明，在这令人注目的地位上曾经出现过变化——

我不能清醒过来，因为据我看一切已不似从前；

要不然我就是初次清醒过来，而在这之前只是一场不舒服的睡眠。

——他产生了一种压抑不住的意愿。在列举了荷马、莎士比亚和瓦尔特·司各特^①这些自成一体的大师之后，这位刚开始吟唱的诗人宣告：

我也要成为独树一帜的大师，我要创作激情的诗歌——当这些情感涌现过或存留过的时候，我要创作自由的诗歌和揭示个性的诗歌——以高音调歌唱民主，通过美国歌唱它的新世界。

然而也有迹象表明，不那么豪迈坚强的一种情绪曾经一度占了优势，这是一种隐蔽的、踌躇的、困惑的、孤独的，不祈求得到回报的精神状态。（“你手里持着的是我，而我也掌握着你，”他这样对读者说话，他变成了他自己的书：

^① 瓦尔特·司各特（1771—1832年），英国诗人、历史小说家。——译注